

# 江苏新日电动车股份有限公司

##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履职报告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江苏新日电动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在报告期内积极开展工作，认真履行职责，发挥了应有的作用。现将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 一、审计委员会基本情况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三名董事组成。原委员会成员分别为独立董事章炎先生、独立董事吴新科先生和董事赵学忠先生，其中主任委员由会计专业人士章炎先生担任。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中“审计委员会成员应当为不在上市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的规定以及独立董事任职期限的要求，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8 日召开了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对任职期限届满的独立董事完成了补选，并于同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对审计委员会成员进行了调整，调整后的委员会成为分别为独立董事黎建中先生、独立董事常呈建先生和董事张晶晶女士，其中主任委员由会计专业人士黎建中先生担任。

审计委员会成员均具备能够胜任审计委员会工作职责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中关于审计委员会人数比例和专业配置的要求。

### 二、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会议召开情况

审计委员会根据公司《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制度的相关要求，组织召开会议，审议相关事项并进行决策。2023 年度，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了 4 次会议，审议内容主要包括：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司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等。

### 三、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履职情况

#### （一）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对公司聘请的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衡”）2023 年度的审计工作进行监督和评价。天衡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具备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的资格，在公司年报审计过程中，勤勉尽责，发表了客观的独立审计意见，出具了能够公允反映公司实际情况的审计报告，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年度报告审计工作。

#### （二）指导内部审计工作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继续加强与公司内部审计部门之间的沟通，重点关注公司内部审计工作的规范性和有效性，同时对公司内部审计工作给予了指导意见，提升了内部审计工作的成效。审计委员会在与公司内部审计部门的沟通中，未发现公司内部审计工作存在重大问题。

#### （三）评估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及内部控制体系。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各项法律法规、《公司章程》以及内部管理制度，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营层规范运作，切实保障了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审计委员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并结合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等文件的规定，与公司内部审计部门保持了良好的沟通，及时了解公司内部控制评价工作的进展情况，督促指导公司完成内部控制评价工作，公司内部控制实际运作情况符合上市公司治理规范的相关要求。

#### （四）审阅公司定期报告并发表意见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与公司审计机构保持了良好的沟通，及时了解公司年度审计工作的进展以及所遇到的问题，并在会计师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认真审阅了公司的财务报告。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编制，公司财务报告真实、完整和准确，不存在相关的欺诈、舞弊行为及重大错报的情况。审计委员会对审计机构出具的年度财务报告无异议，同意将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 （五）负责协调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之间的沟通

报告期内，为保证天衡能够按时完成年报审计工作，审计委员会在充分听取各方意见后，积极展开协调工作，为公司管理层、财务部门及相关部门与天衡搭建了有效

的沟通平台，提高了审计工作的效率。

#### 四、总体评价

2023 年，审计委员会按照《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确保足够的时间和精力履行工作职责，发挥了监督职能。

2024 年，审计委员会将一如既往的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加强同公司经营管理层和外部审计机构之间的联系。同时，审计委员会将积极参与各项培训，不断学习，提升专业知识，进一步强化审计委员会的工作职能，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积极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江苏新日电动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原）章 炎、吴新科、赵学忠

（现）黎建中、常呈建、张晶晶

2024 年 4 月 24 日